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济宁”政府门户网站(<https://www.jini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济宁市红星中路 13 号,联系电话:0537-2348238)。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累计通过市政府政务公开平台发布政府信息 3895 条,其中发布市政府和政府办文件 81 篇,发布常务会议及解读 48 篇,发布市政府重大决策 5 项,按季度公开 2024 年济宁市重点任务承诺 19 项,指导市政府各部门、单位发布高质量解读材料 281 篇,重要政策文件解读率达到 100%。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关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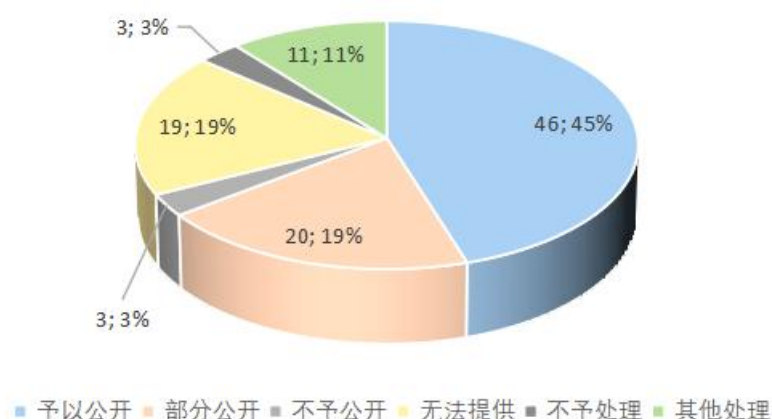
署，进一步优化主动公开机制，全面推行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制度，按时完成本市政府及办公室的主动公开事项目录的编制工作，指导、督促所辖县（市、区）完成事项目录的编制，确保法定公开事项主动公开到位。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建立全市依申请公开办理台账，对市政府各部门、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情况进行定期备案登记，避免出现延期答复、不答复情形；建立疑难案件多重审核机制，对敏感事项或者重大疑难案件由市政务公开办、律师、受理单位进行三重审核，确保规范答复。2024 年，市政府办公室累计受理依申请公开件 120 件，同比增长 4.35%，受理省政府协查函 47 件，同比减少 36.49%，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结果示意图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完善政策问答集成发布机制，围绕高频政策咨询事项组建知识库，形成各级、各部门协同联动、对接共享的政策问答体系；健全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严格审查，及时纠正涉密或错漏信息；加强公开后的政府信息管理，定期清理过期信息，关注社会舆情反映，防止信息被误读误解，造成负面影响。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探索政务公开专区建设新模式，优化顶层设计、加快资源整合、深化品牌培育，形成一批既实用又新颖的政务公开专区；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调整公共企事业单位栏目设置，优化人大建议政协提案专栏，确保界面设计更加美观、内容展示清晰明了；持续提高政府网站智能化查询水平，提供更精确和高效的搜索结果。

（五）监督保障情况

重视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专业化水平，开展依申请公开办理、政务公开年报撰写等全体人员培训，维护政务公开知识库，更新发布政务公开考核要求、典型经验、培训课件等资料；建立考核指标动态管理台账，逐条确立公开标准、责任部门、公开时点，对指标落实情况进行定期检查；按季度对我市政务公开工作情况进行自查，建立问题台账，安排专人进行“点对点”督导，确保各项指标全面落实到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2	0	17
行政规范性文件	5	9	3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13	3	0	0	1	3	12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一）予以公开	42	2	0	0	0	2	46

年度办 理结果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20	0	0	0	0	0	2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2	0	0	0	0	0	2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0	0	1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7	1	0	0	0	0	18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3	0	0	0	0	0	3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	1	0	0	0	0	0	1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 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8	0	0	0	1	1	10
(七) 总计		95	3	0	0	1	3	10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8	0	0	0	0	0	18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3	0	0	0	3	0	0	0	0	0	3	0	0	0	3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办政务公开工作还存在以下问题：一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智能化程度不足，对已公开信息的管理还有欠缺；二是依申请公开在满足合法性的同时，仍需在为民、高效等方面进一步提升；三是对政务公开品牌的宣传力度不够，品牌的影响力有限。

针对上述问题，下一步将重点抓好以下工作：一是强化主动公开，积极传递政府权威信号。深化全市政府文件库建设，持续提高政府文件入库质量，探索开展政策专题应用场景建设，精准展现相关政策文件；二是规范依申请公开，全力提升信息公开答复的法治化水平。加强温情服务，完善跨前沟通机制和转办机制，推动申请人合理诉求的实质性解决；三是加强品牌宣传推广，持续提升品牌影响力。召开政务公开品牌建设座谈会，与“济宁日报”等媒体深度合作，对重要政策文件开展系列访谈活动，确保“‘济’刻解读”品牌有实料、立得住、真管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4 年度，本机关未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制发《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宁市贯彻落实2024 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的通知》（济政办字〔2024〕17 号），将国、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全部

进行细化分解；分别于8月、10月、12月对全市政务公开工作情况开展自查评估，将发现的问题和提出的意见全部纳入台账管理，安排专人对整改工作进行指导、督促和检查，持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效。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年度，本机关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聚焦企业和群众需求，创新打造“‘济’刻解读”品牌，推出“为宁解答”“解读课代表”等系列品牌专栏，较好满足了企业和群众个性化信息需求；聚焦解决政策“最后一公里”难题，开发上线并不断升级“政策问答平台”，汇聚现行有效政策及企业群众日常高频咨询内容，打造实时在线、智能答疑的政策咨询新载体；对与公众利益密切相关的重要政策文件，坚持“212”解读模式，并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优秀政策解读材料评选，将代表性强、有借鉴意义的政策解读材料在“优秀政策解读”专栏展示供各单位学习借鉴，持续提高全市政策解读水平；建设全市一体化依申请公开办理平台，实现“受理—登记—协查—签发—答复—归档”全流程线上管理，让数据多跑路、基层少跑腿。